

证券代码：873624

证券简称：索贝数码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成都索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5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5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姚平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编制了《2024 年年度报告》

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成都索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3）及《成都索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覃家琦、张志坚、刘兵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编制《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总结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编制《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总结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5-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的发生情况对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确认，2024 年度关联交易具体内容如下：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别	发生金额（单位：元）
成都华栖云科技有限公司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	3,925,279.69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运维服务等	964,226.41
四川国创新视超高清视频科技有限公司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	5,192,636.51
北京索贝缤纷视界科技有限公司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运维服务等	3,149,886.79

根据 2025 年经营计划，公司对 2025 年度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预计，预计的关联交易情况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覃家琦、张志坚、刘兵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姚平、王炜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4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的经营需求及未来发展需要，公司拟进行利润分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覃家琦、张志坚、刘兵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告编号：2025-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进行修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内部审计制度》进行修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向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侯支行（部）申请金额不超过人民币壹亿伍仟万元整的综合授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侯支行（部）申请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000.00 元（大写壹亿伍仟万元整）的综合授信（含：银行保函、流动资金贷款、单笔期限不超过一年的银行承兑汇票等），担保方式为信用。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支行申请金额不超过人民币陆仟万元整的综合授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支行申请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0,000.00 元（大写陆仟万元整）的综合授信（其中壹仟万元为保函专用额度）。用途包括：银行保函、单笔期限不超过壹年的流动资金贷款、单笔期限不超过壹年的银行承兑汇票及贴现等，上述信贷业务以信用方式提供担保。上述授信额度内实际发生的债务由实际控制人姚平先生及其妻子毛清女士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覃家琦、张志坚、刘兵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但属公司单方面受益的交易，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申请金额不超过人民币伍仟万元整的综合授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申请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00.00 元（大写伍仟万元整）的综合授信，担保方式为信用。上述授信额度内实际发生的债务由实际控制人姚平先生及其妻子毛清女士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覃家琦、张志坚、刘兵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但属公司单方面受益的交易，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5 年 5 月 19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成都索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成都索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8日